附件2

**巨鹿县观寨镇人民政府**

**非贫困村文化广场工程及墙体整洁建设工程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立项情况。

1.项目立项背景。观寨镇辖区人口40000余人，为进一步提高村容村貌，推动美丽乡村建设，改善居民环境，提高村民生活幸福指数，实现巨鹿县观寨镇的可持续发展，决定在13个非贫困村进行文化广场建设及墙体整洁建设工程。

2.资金用途及目的。该资金用于13个非贫困村进行文化广场建设及墙体整洁建设工程。

（二）项目资金管理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该项目涉及13个非贫困村，审定金额171.505249万元,2019年12月拨付工程款的50%约85万元，现需拨付工程款剩余部分86.5052万元，资金来源为县财政资金，12月底前已全部支出。

2.项目资金（主要是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该项目资金用于13个非贫困村进行文化广场建设及墙体整洁建设工程。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严格执行财务制度。

4.项目资金支出及拨付合规性情况：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政资金授权支付管理的规定，依法依规拨付给各村委会。

**二、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设定情况**

（一）项目总目标、年度目标设定情况：提高村容村貌，推动美丽乡村建设，改善居民环境，提高村民生活幸福指数。

(二)项目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 | 13.00 | 个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文化广场建设及墙体整洁工程涉及到的村数 | >= | 90.00 | % |
| 质量指标 | 实际支出资金占计划支出资金的比率 | 文字描述 |  | 12月底前 |
| 时效指标 | 当年完成该笔项目资金支出的时间 | = | 865052.00 | 元 |
| 成本指标 | 财政对该项目资金的投入成本 | 文字描述 |  | 村民的生产生活环境明显改善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村民生活生产环境改善情况 | >= | 90.00 |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对该项目满意的人数占调查总人数比例 | = | 13.00 | 个 |

**三、项目实施绩效管理情况及取得成绩。**

（一）项目资金落实使用情况。该项目内容：该资金全部用于13个非贫困村进行文化广场建设及墙体整洁建设工程。

（二）项目资金支出及拨付合规性情况。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政资金授权支付管理的规定，依法依规进行拨付。

（三）绩效指标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情况分析

（1）成本指标：财政对该项目的资金投入成本86.5052万元，全部拨付到位，完成情况符合成本指标设定要求。

（2）数量指标：该项目共涉及13个非贫困村，并全部完工，完成情况符合成本指标设定要求。

（3）时效指标：全部资金拨付具体完成时间均在2021年12月底之前，符合时效指标的设定要求。

（4）质量指标：实际支出资金占计划支出资金的比率为100%，完成情况符合质量指标设定要求。

2.效益指标情况分析

该笔资金投入使用后，提高了村容村貌，改善了居民环境，提高了村民生活幸福指数，完成情况符合成本指标设定要求。

3.满意度指标分析

满意度指标：对该项目资金拨付满意的人数占调查总人数的比率达到了90%，有待进一步提高。

1.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评价结果**
2. 评价组织完成情况。该项目实施中，我镇组织主管人员和相关部门，对项目实施和管理进行了管控，并进行了自评，确保项目资金充分发挥社会效益。

（二）绩效评价结果。该项目总体评价为优秀，完成较好。

**五、工作改进建设。**

观寨镇文化广场建设及墙体整洁建设工程项目进一步提高了村容村貌，推动了美丽乡村建设，改善了居民环境，提高了村民生活幸福指数，实现巨鹿县观寨镇的可持续发展。